

臺北市青少年發展暨家庭教育中心 函

地址：100025臺北市中正區仁愛路1段17
號

承辦人：蔡心瑜

電話：02-23514078轉1721

傳真：02-23512504

電子信箱：mj-12810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明倫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青推字第1123001918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活動簡章、海報各1份 (26221915_11230019181_1_ATTACH1.pdf、
26221915_11230019181_1_ATTACH2.jpg)

主旨：本中心112年度「創意『銷』年培訓營」活動，請惠予協助於官網宣傳及公告周知，並鼓勵學生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為利身為數位原住民（Digital native）一代的青少年，了解行銷自己、宣傳活動並善用網路推播理念，特規劃「創意『銷』年培訓營」，期使青少年覺察生活中的行銷手法，認識行銷要素與產業方向，並透過「專案式學習（Project-Based Learning）」規劃社群廣告提案，實際活用行銷知能並發展創意思維。

二、培訓營內容如下：

（一）活動時間：112年8月25日（星期五）至8月27日（星期日），共計3天。

（二）招生對象：高中職、大專校院在學生（含自學生）。

（三）招生人數：16至24人，備取10人。

明倫高中 1120522



NAAA1123004815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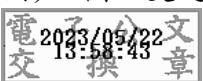
(四)課程費用：新臺幣1,000元（不含餐）。

(五)報名方式：112年5月29日（星期一）10時起至7月7日

（星期五）23時59分，一律採網路報名：<https://www.class.tcyd.gov.taipei/>。

三、檢附活動簡章及海報各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（含附設國立高中）、臺北市私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、臺北市公私立實驗教育機構、臺北市公私立實驗教育團體、公私立大專院校（和春技術學院（已停用）、臺灣觀光學院（已停用）、國立交通大學（已停用）、國立陽明大學（已停用）除外）

副本：

訂

52
線